

**《2020年〈2020年差餉(豁免)令〉(修訂)令》小組委員會**

**因應2020年10月27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  
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**

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下列事項提供資料：

- (a) 2020-2021年度預計獲得最多差餉寬減額的首10位非住宅物業差餉繳納人，包括就每位差餉繳納人按其業務性質(尤其是非政府機構)、應課差餉物業數目及差餉寬減額列出分項數字；及
- (b) 2020-2021年度每季繳交的差餉相等於或超逾5,000元寬減上限的非住宅物業差餉繳納人的數目及/或百分比。

立法會秘書處  
議會事務部 1  
2020年10月30日